

证券代码:002961 证券简称:瑞达期货 公告编号:2026-003
债券代码:128116 债券简称:瑞达转债

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赎回“瑞达转债”的第七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赎回价格:101.118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2.00%,且当期利息含税),拟赎回的价格以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公示的赎回价格(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 2.赎回条件满足日:2026年12月31日
- 3.赎回登记日:2026年1月16日
- 4.赎回日:2026年1月19日
- 5.停止转股日:2026年1月14日
- 6.停止转股日:2026年1月19日
- 7.赎回资金到账日(到达中登公司账户):2026年1月22日
- 8.投资者赎回资金到账日:2026年1月26日
- 9.赎回类别:全部赎回
- 10.最后一个交易日转股简称:达转债
- 11.风险提示:截至2026年1月16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瑞达转债”将被强制赎回,特提醒“瑞达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以免影响权益。如“瑞达转债”存在被质押或冻结情况,建议以在限期内转股,以免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况。

12.本次“瑞达转债”赎回价格可能与其停止交易和停止转股前的市场价格存在较大差异,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可转债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并及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瑞达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环境及公司的实际情况,经审慎研究,董事会决定本次行使“瑞达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及相关职能部门负责办理后续“瑞达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可转债基本情况
- 1.发行情况
- 2.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核准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020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6月29日公开发行了650万张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65,000万元,期限为6年。
- 3.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深证上[2020]305号”文同意,公司65,000万元可转债于2020年7月24日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瑞达转债”,债券代码“128116”。

3.转股期限及转股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债券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0年7月3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1年1月4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6年6月28日)止,初始转股价格为28.62元/股。

4.赎回条款和赎回价格
2021年4月30日,公司实施完毕了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即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7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瑞达转债”赎回条款调整的相关条款,“瑞达转债”的转股价格相应调整,调整后“瑞达转债”转股价格为28.62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28.62元/股,调整后

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4月30日(除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瑞达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

2022年5月16日,公司实施完毕了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即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3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瑞达转债”赎回条款调整的相关条款,“瑞达转债”的转股价格相应调整,调整后“瑞达转债”转股价格为29.22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29.22元/股,调整后

2023年6月5日,公司实施完毕了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即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2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瑞达转债”赎回条款调整的相关条款,“瑞达转债”的转股价格相应调整,调整后“瑞达转债”转股价格为29.22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29.00元/股,调整后

2024年5月13日,公司实施完毕了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即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2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瑞达转债”赎回条款调整的相关条款,“瑞达转债”的转股价格相应调整,调整后“瑞达转债”转股价格为29.00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28.78元/股,调整后

2024年5月11日,公司实施完毕了2024年中期权益分派方案,即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瑞达转债”赎回条款调整的相关条款,“瑞达转债”的转股价格相应调整,调整后“瑞达转债”转股价格为28.78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28.65元/股,调整后

2025年6月5日,公司实施完毕了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即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瑞达转债”赎回条款调整的相关条款,“瑞达转债”的转股价格相应调整,调整后“瑞达转债”转股价格为28.65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28.45元/股,调整后

2025年6月5日(除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实施2025年度权益分派调整“瑞达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2)。

2025年6月18日和2025年7月2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向下修正“瑞达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同意向下修正“瑞达转债”转股价格。2025年7月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瑞达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约定及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将“瑞达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28.50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7月3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下修正“瑞达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3)。

2025年8月19日,公司实施完毕了2025年中期权益分派方案,即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瑞达转债”赎回条款调整的相关条款,“瑞达转债”的转股价格相应调整,调整后“瑞达转债”转股价格为28.50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28.30元/股,调整后

2025年8月19日(除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1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实施2025年中期权益分派调整“瑞达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4)。

证券代码:002291 证券简称:遥望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1

广东遥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暨重新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遥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云南昆侖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昆侖”)的通知,获悉云南昆侖持有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暨重新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二、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三、股东股份质押担保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数(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数(股)	占其持股的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已质押情况	质押担保情况		
云南昆侖	51,986,471	5.52	46,000,000	46,000,000	87.96	4.81	0	0	0	0
LYRINE GROUP PTE.LTD.	72,691,386	7.77	0	0	0	0	0	0	0	0
合计	124,737,857	13.29	46,000,000	46,000,000	36.18	4.81	0	0	0	0

注:本表中的“比例”为含五人保留两位小数的结果。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劵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质押登记记录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广东遥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6日

证券代码:002124 证券简称:天邦食品 公告编号:2026-001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12月份商品猪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商品猪销售情况
2025年12月份销售商品猪62.23万头(其中仔猪销售32.80万头),销售收入61,302.64万元,销售均价112.7元/公斤(商品猪均价为112.5元/公斤),环比变动分别为-2.29%、-4.27%、-1.07%。
2025年1-12月销售商品猪668.2万头(其中仔猪销售238.28万头),销售收入756,946.64万元,销售均价144.9元/公斤(商品猪均价为143.4元/公斤),同比变动分别为11.2%、-0.26%、-1.78%。
上述数据经审计,与定期报告披露数据之间不存在差异,因此不作为阶段业绩快报数据使用,合计144,096.1元。

年份	月份	销售量(万头)		销售收入(万元)		商品猪均价(元/公斤)	
		当期	累计	当期	累计		
2025	1	43.72	43.72	61,347.04	61,347.04	15.36	
	2	50.76	94.48	70,807.07	132,154.12	14.73	
	3	53.52	148.00	76,280.13	207,434.25	14.71	
	4	49.89	197.89	69,680.13	276,952.39	14.81	
	5	50.09	247.98	70,322.23	346,924.60	14.62	
	6	50.63	298.62	67,513.43	414,346.03	14.36	
	7	53.87	352.49	68,582.77	482,928.80	14.60	
	8	52.57	405.06	62,116.07	546,044.88	13.71	
	9	61.27	466.33	61,446.37	607,491.25	12.80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七日						

2025	10	68.00	82.20	60,748.67	609,238.81	11.24
	11	67.79	135.99	65,903.19	734,643.00	11.62
	12	66.23	202.22	61,302.64	796,946.64	11.23

注:以上数据仅包括公司控股子公司,如在免死,是应为四舍五人保留的。
2025年12月累计销售商品猪149,522头,1-12月累计累计生猪屠宰头数为1,601,178头。
上述数据未经审计,与定期报告披露数据之间不存在差异,因此不作为阶段业绩快报数据使用。

二、风险提示

1.商品猪市场价格的大幅波动(下降或上升),都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2.生猪市场价格波动的风险是整个生猪生产行业的系统风险,对任何一家生猪生产者来讲都是客观存在的,不可控制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三、其他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谨慎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324 证券简称:普利特 公告编号:2026-001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价异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价异动情况的说明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3个交易日(2025年12月31日、2026年1月6日、2026年1月7日)收盘价涨幅累计偏离20.7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情况,根据相关规定要求,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不存在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的风险。

4.经公司管理层、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确认,不存在关于公司信息披露尚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亦不存在筹划阶段的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行为。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况。

三、是否可能存在内幕交易被调查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次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内幕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其他说明

1.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公平规定的情况。

2.公司前期披露的“重大投资者”(中国证劵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劵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7日

证券代码:002195 证券简称:岩山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1

上海岩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上海岩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3个交易日(2025年12月31日、2026年1月6日、2026年1月7日)收盘价涨幅累计偏离20.7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说明理由、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及实际控制人就有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不存在经营情况、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

4.经核查,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次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内幕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公平规定的情况。

2.公司前期披露的“重大投资者”(中国证劵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谨慎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向有关部门的核查及回复。

特此公告。
上海岩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7日

证券代码:000962 证券简称:东方钽业 公告编号:2026-001号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回复(修订稿)及募集说明书(二次修订稿)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7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5]110043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就公司本次发行有关事项提出审核问询函。

公司及中介机构按照问询函的要求,对相关问题逐条落实并回复,同时针对募集说明书申请文件进行了补充和更新,现将问询函相关问题的回复及更新的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予以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7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交所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将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回复等相关文件的内部进行了修订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本次发行事项能否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及获得批复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根据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7日

证券代码:000883 证券简称:湖北能源 公告编号:2026-001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12月发电情况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12月22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局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王阳明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皖药”)与交易对方安徽谷欣食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谷欣”)签订《资产转让协议》,将安徽皖药名下土地使用权、地上建筑物及附属设施(以下简称“不动”)转让给安徽谷欣。为保障交易流程顺利开展,经双方协商一致,由安徽皖药为安徽谷欣向工商银行申请的1600万元贷款提供抵押担保,前述担保构成安徽皖药的对外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截至目前,上述不动产权过户手续均已完成。根据担保协议,控股子公司安徽皖药对安徽谷欣的担保义务均已完全解除,安徽皖药对其债务均不存在任何形式担保。

三、其他说明

截至目前,本公司累计担保余额约人民币460.9亿元(均为对外担保),约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总资产的比例为158.55%,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六日

证券代码:600686 证券简称:金龙汽车 编号:2026-001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12月份产销数据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12月客车产销数据快报如下:

项目/车型	本月产量	本月销量	当月同比增减	本年累计产量	去年同期累计产量	累计同比增减
客车生产量	7,029	6,399	30.8%	62,723	49,297	61.6%
客车销售量	2,178	1,486	60.4%	19,362	19,286	0.7%
中型客车	2,221	2,286	-11.0%	11,024	10,272	7.2%
轻型客车	2,430	2,706	-23.1%	22,327	20,789	7.4%
客车的销售量	7,264	7,287	-0.6%	51,250	60,104	2.2%
其中:大中型客车	2,222	1,969	12.9%	19,160	18,287	1.2%
轻型客车	2,173	2,619	-17.0%	10,528	10,483	-1.6%
轻客销量	2,389	2,719	-4.7%	22,162	21,174	4.6%

注:本表为快报数据,最终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7日

证券代码:002938 证券简称:鹏鼎控股 公告编号:2026-001

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12月营业收入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之间控股股东鹏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鼎科技”)为台湾地区上市公司,鹏鼎科技受控于台湾证劵交易所相关规定,披露与月度营业收入数据,为使A股投资者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本公司同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本公司营业收入。

本报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或审阅,最终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2025年12月合并营业收入为人民币424,386万元,较去年同期同比增长30.74%。

特此公告。
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7日

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海王生物 公告编号:2026-002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进展暨解除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12月22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局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王阳明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皖药”)与交易对方安徽谷欣食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谷欣”)签订《资产转让协议》,将安徽皖药名下土地使用权、地上建筑物及附属设施(以下简称“不动”)转让给安徽谷欣。为保障交易流程顺利开展,经双方协商一致,由安徽皖药为安徽谷欣向工商银行申请的1600万元贷款提供抵押担保,前述担保构成安徽皖药的对外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截至目前,上述不动产权过户手续均已完成。根据担保协议,控股子公司安徽皖药对安徽谷欣的担保义务均已完全解除,安徽皖药对其债务均不存在任何形式担保。

三、其他说明

截至目前,本公司累计担保余额约人民币460.9亿元(均为对外担保),约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总资产的比例为158.55%,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六日

证券代码:601090 证券简称:南京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6-001号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拟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原任职务	原任期开始	原定任期届满	新任职务	是否兼任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职务	是否存有异议或正在履行的公开承诺
江念卿	总工程师	2020年1月16日	2025年09月11日	解聘职务	否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江念卿先生确认与公司及董事会没有不同意见,亦无其他需特别说明或提请股东和债权人注意的事项,并已按相关要求做好交接工作,离任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公司将视江念卿先生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7日

股票简称:华银电力 股票代码:600744 编号:临2026-001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有关事项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